



教研制度

一、教学研究组织

1. 教学部及教务处为学校教学研究管理机构，各学科任课教师在学部领导下，进行教学、教研工作。

2. 为了加强教学研究，发扬集体优势，树立研讨之风，学校成立学科教研组，各学科教研组设组长一人，负责本教研组的教研工作和日常工作，学科教研组受教学部及教务处领导。

3. 各学科教研组可分年级成立学科集体备课组，各集体备课组设组长一人，负责本小组的集体备课和教学教研活动，并配合学科教研组长做好教研工作。

二、学科教研组长职责

学科教研组长在教学部及教务处领导下，负责本组的学科教学和教研工作。

1. 开学一周内，制定出本组学科教学研究计划。学期或学年结束写出学科教学研究总结。

2. 根据教务处安排，组织骨干教师对来我校应聘教师进行听课和评价；会同学校有关部门参与对试用教师进行考核评估。

3. 组织本学科教学教研活动、竞赛活动及艺术活动。

4. 经常深入课堂听课（每周不少于 2 课时），经常组织教师参加教学研究活动（每周一次）。

5. 负责本学科教学成果的征集和评优。

6. 对学科教学存在突出问题的教师，向教学部及教务处提出调整或解聘建议；对优秀的教师和典型的教学经验报请教学部及教务处表彰、推广。

三、教研活动

1. 开学一周内，由教研组长及备课组长主持制定教研计划。教研计划包括指导思想、教研重点、教改课题和各项活动的内容及形式等，要定人员、定地点、定时间，坚持按计划开展教研活动，并作出详细记录。期末教研组长写出教研活动总结。计划、总结在规定的时间内分别报送教学部及教务处。

2. 每周一有两节课是学校安排的统一教研活动时间。

3. 每次活动都要有充分的准备，主题明确，计划周密，有中心发言人，记录详细，总结及时，每位教师都要有专用的教研活动笔记。

4. 教研活动要有严明的纪律和要求，组长应做好考勤，教师不得随便请假，确保全员参加，严禁无故迟到早退。教学部及教务处要经常到教研组参加教研活动。

5. 全体教师在教研活动中都要积极参与、踊跃发言，认真记录，及时写出心得体会和小结，使教研活动落到实处。

6. 每位教师每学期至少读一本教育教学理论专著，并作好读书笔记；每学期至少撰写一篇教学论文或教学经验总结。

四、听课评课

1. 实行课堂开放制度，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校内人员或上级领导及来宾进入课堂听课。

2. 各教研组或备课组每学期都要认真制定听课计划，听课

不能集中于少数人、集中于某段时间，要使每个人都经常听课、被听课，一般每周都要有听课活动。

3. 各学科每学期都应安排 2~3 次校级公开课，邀请校内教师听课，要安排好时间、地点、内容和执教教师。学校鼓励非教学人员进课堂听课，以了解我校的教学情况，宣传我校的教学实力。

4. 实行“推门听课”制度。推门听课是对教学进行针对性调研、指导的重要途径。

5. 实行学校领导听课制度。校长、教学部及教务处的领导要深入课堂，了解课堂教学及教学改革情况，指导课堂教学和教学改革健康发展。校长每周听课不得少于 2 节，教学部及教务处领导每周听课不得少于 2 节。

6. 实行教师互相听课制度。每位教师每周听课不少于 2 节，要诚心邀请他人听课评课；各教研组每周要组织进行 1 次公开课。

7. 听课人员要尊重授课教师的劳动，全面听、认真记。不得迟到、早退，要遵守课堂纪律，不得作任何影响教师上课和学生学习的的事情。

8. 学校举行的公开课或观摩课，应由专人负责召集听课教师评课，并认真做好评课纪录，写出评课总结，存入业务档案。

9. 听课教师要认真评课，实事求是，在肯定成绩和优点的同时，指出失误、不足及需商榷的问题，提出改进教学的建议；被听课教师要认真做好记录，虚心听取各种意见，不断改进教学。



10. 教学部及教务处对学科教研组长备课组长及任课教师的听评课进行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